每日論語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三八九集) 2019/1 2/16 台灣 檔名:WD20-037-0389

諸位同學,大家早上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雪廬老人的《論語講記》,〈憲問篇〉第二十七章。

【子曰。君子恥其言而過其行。】

『子曰:君子恥其言而過其行。』「言是說所辦的事,行是實 行、行動。」

「你能做五分,給人說四分、三分,甚至說五分,說五分已經 是不對了。因為若有障礙,似乎不夠五分,就是吹大氣。只說二、 三分,能辦到五分,不是更好嗎?就是辦得三分也可以。」

「有道德學問的人,說了話而辦得不夠分寸,就是最可恥的事。不必人家來批評,自己就是小人。」這章經書雪廬老人給我們說明,就是我們講話不可以誇大、超過所辦的事。言就是說自己所辦的事情,行是實際上的行動。這個就是辦事我們實際上做到多少,如果能做到五分,給人家說四分、三分,這個是可以的,沒有超過。甚至說到五分已經是不太對了,因為這個當中如果有障礙,似乎還不夠五分。不夠,說了就是好像誇大了,吹大氣就是現在講的誇大,就比較誇張了。實際上沒有辦到五分,說了五分就是誇大,吹大氣。只說二、三分,實際上能辦到五分不是更好嗎?就是不要講得太誇大,不要超過。實際上我們辦多少,講少一點這樣是最好,不要超過。有道德學問的人說的話,辦得不夠分寸就是最可恥的事,這個是指有道德學問的人說了話,但是辦得不夠,自己就是感到最可恥了。不必人家來批評,自己就是小人了,自己講得太誇張、太誇大了。所以我們辦什麼事都必須不要講得太過,不要誇大。

這一章書延伸也是很深廣。我們學佛的人來說,我們比如說修行的功夫、念佛的功夫是有多少,也不能講得超過,講少一點,不 要講太過,不要超過我們實際上實行的那個分寸,不要超過;講少可以,講過了那就變吹牛、吹大氣了。

好,今天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阿 彌陀佛!